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p> <p>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p> <p>批发药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电子公告服务、含药品和医疗器械；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组织药品生产；销售医疗器械（限 II 类、III 类）；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p>	<p>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p> <p>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p> <p>药品批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p>

<p>特殊食品销售，限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医疗器械（I类）、日用百货、化妆品、汽车、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卫生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消毒用品、实验分析仪器、塑料制品、化学产品（不含危险品）；进出口业务；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咨询；会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等。</p>	<p>化妆品批发；汽车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等。</p>
--	--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事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